东安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函

舜皇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4]76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农[2024]330号）精神，现提前下达你局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45万元，（项目名称: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代码:10000015Z155110000004）。列2025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科目“1100231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入“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下相关项，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列入“503机关资本性支出”。

　　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实施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有关精神，加强与相关行业部门的沟通衔接，根据本地乡村振兴规划和年度计划任务尽快安排使用资金。请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和《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农[2021] 10号)严格资金监管，及时处理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预警信息，定期监控支出进度，加强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东安县财政局

　　　　　　　　　　　　　　　　　　2025年1月10日